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公告编号：2026-013

##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拟定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构成及标准

##### （一）董事薪酬方案

##### 1.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津贴由基本津贴加上专门委员会职务津贴组成。基本津贴为 13 万元人民币每人每年；职务津贴为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津贴 2 万元人民币每人每年，委员津贴为 1 万元人民币每人每年，按季度进行发放。

##### 2. 外部董事

公司外部董事（非独立董事且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其他职务）不以董事身份领取薪酬。

##### 3. 内部董事

内部董事（同时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根据担任的管理职务在公

司领取薪酬，其薪酬结构一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薪酬发放时间、方式根据公司内部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一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薪酬发放时间、方式根据公司内部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根据其主要职责、履职情况、以往年度薪酬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确定，薪酬水平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适应。

#### 四、其他说明

1.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及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缴纳的部分，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2. 公司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 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予以发放津贴；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

4. 本方案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